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政治大學 函

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

聯絡人：陳品靜

聯絡電話：02-23419151#122

傳真：23219399

電子郵件：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政公字第1050019477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政大公企中心105學分班文宣(1050019477A-0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05學年度第一學期舉辦之碩士學分班、學士學分班之招生海報乙份，敬請惠予轉知所屬，並鼓勵報名進修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專科以上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「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」辦理。
- 二、各學分班招生日期自6月15日至7月31日止，請詳見海報說明及本中心網頁<http://www.cpbae.nccu.edu.tw/>。
- 三、本中心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合格認證學習機構，凡修業完成並取得學分者，修課時數可登錄至人事行政局終身學習入口網站。
- 四、針對貴單位之教育訓練需求，本中心亦可量身訂做，規劃專屬課程，歡迎隨時洽詢。

正本：總統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國家圖書館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科技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

10_人事處 收文:105/07/04



10501640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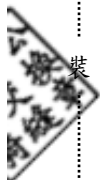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文化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最高法院、臺灣高等法院、臺北高等行政法院、最高行政法院、行政院秘書處、立法院秘書處、司法院秘書處、考試院秘書處、監察院秘書處、宜蘭縣議會、新竹縣議會、基隆市議會、新竹市議會、新北市議會、臺北市議會人事室、桃園市議會、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、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國家安全局、內政部、臺北市政府、審計部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

副本：公共行政及企業管理教育中心

2016-07-04
11:08:08
電子公文
章

校 長 周 行 一



線